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2月24日以专人送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万镇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经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由于公司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现提请董事会豁免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时限。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部分回购价格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由于李钢先生、黄雪云女士、邱基华先生是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因此，关联董事李钢先生、黄雪云女士、邱基华先生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锁期和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关联董事李钢先生、黄雪云女士、邱基华先生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将对 28 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7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故公司总股本将由 1,743,163,022 股减少至 1,742,888,022 股，注册资本将由 1,743,163,022 元减少至 1,742,888,022 元，并向工商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